

# 2021年全年股東會議案投票統計

# 2021年全年股東會(含臨時股東會)議案投票統計

2021年本公司使用電子投票公司家次：395 使用電子投票表決權數：3,425,418,534

證交所 分類項目	議案	總議案數	投票總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權數	議案數	權數	議案數	權數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240	3,126,686,871	1,240	3,126,686,871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347	3,111,513,608	1,347	3,111,513,608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2,122	5,162,394,872	2,122	5,162,394,872				
4	董監事選舉	558	14,149,924,566	550	14,141,997,213			8	7,927,353
5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872	2,626,271,969	864	2,618,344,616			8	7,927,353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496,285,245	109	496,285,245				
8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	55,280	4	55,28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4	861,000	4	861,00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62	325,335,999	62	325,335,999				
11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72	496,766,210	172	496,766,210				
12	私募有價證券	93	249,073,026	93	249,073,026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18	27,806,352	13	20,979,400	5	6,826,952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15	其他	40	79,185,117	37	78,084,716	3	1,100,401		

# 針對反對、棄權案之說明

本公司就分類項目為「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之5個議案表決為反對、分類項目為「董監事選舉」及「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8個議案表決為棄權，及分類項目為「其他」之3個議案表決為反對之評估說明如下：

一. 本公司有3檔基金持有「東○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 「董事選任案」及「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對於該公司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除時任經營團隊（公司派）表明參與選任外，前任常務董事黃○仁（市場派）亦表明將參與選任。惟考量市場派一方提出之經營計劃缺欠具體改革方案且論述缺乏說服性；而公司派一方則與○佳機構結盟提名，對該公司未來經營自主性恐有疑慮。經綜合評估後，就董事選任案行使基金持有東○股票之投票表決權為「棄權」。另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與董事選任案具高度依存性，故就行使基金持有東○股票之投票表決權亦為「棄權」。
2. 「轉投資事業檢討改進案」：鑒於轉投資事業經營情形之檢討改進應屬公司經營決策項目之一，非屬股東會決議討論事項，與該公司董事會職權劃分不符，若列入股東會議案則有欠妥適。故就「轉投資事業檢討改進案」，本公司行使基金持有東○股票之投票表決權為「反對」意見。

二. 本公司有5檔基金持有「漢○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 「全面改選董事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考量雙方參選董事均涉入訴訟其妥適性仍有疑慮，且提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與全面改選董事案具高度依存性，故兩案就行使基金持有漢○股票之投票表決權均為「棄權」。
2. 「現金減資案退股還款股東案」：漢○依改善資本結構及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欲辦理減資退股，該公司目前營運持續創高，並受惠主力客戶未來仍有擴廠規劃，預計漢○未來仍有資金需求。故就「現金減資案退股還款股東案」行使基金持有漢○股票之投票表決權為「反對」意見。

# 本公司投票政策相關規範

- 一. 本公司依「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相關函令及本公司「出席股東會及行使投票表決權作業程序」等相關規定行使投票權並辦理相關訊息揭露。
- 二. 本公司出席基金所持有子基金之受益人會議，應基於該基金受益人之最大利益行使表決權，並應基於基金受益人之最大利益，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該股票發行公司經營、協助他人取得或有鞏固經營權等不當安排之情事。
- 三. 本公司於出席基金所持有國內股票之發行公司股東會前，應將行使表決權之評估分析作業作成說明，包含公司併購議題、董監酬勞及發行公司經營階層不健全經營而有損害公司或股東權益之虞評估；並應就出席股東會行使表決權。
- 四. 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議案，如符合下列性質，本公司原則上予以支持，但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
  1. 董事會成員朝多元化發展、加強獨立董事功能、或增加獨立董事人數達到整體董事總人數之三分之一(含)以上。
  2. 證交所公布最新一期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前50%公司之議案。
- 五. 當本公司知悉被投資公司有未依法令規定期限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情事發生時，本公司對該公司所提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原則上將予以反對。
- 六. 本公司以電子投票方式為所經理之基金持有股票行使投票表決權，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 七. 本公司所經理之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三十萬股且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一百萬股者，得不指派人員出席股東會。
- 八. 本公司所經理之任一基金所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未達一千股者，得不向公開發行公司申請核發該基金持有股票之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及表決票，並得不行使該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



元大投信

Yuanta Funds

